

民权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民卫〔2021〕58号

签发人：朱继兵

办理结果：A

对民权县政协十届五次会议 第20号提案的答复

钱永亮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动村医队伍建设健康发展的建议”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我县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一、进一步加快我县农村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根据河南省卫生厅农村卫生人才队伍建设51111工程实施方案要求，我县自2010年开始每年对注册在岗的乡村医生以专业知识和农村卫生适宜技术为重点的在职培训，计划用5年的时间将全县注册乡村医生全部免费进修轮训一遍，逐步建立一支能够满足农民基本医疗服务需求并具有较高专业素质的农村卫生人才队伍，使农村居民能够就近获得质优价廉的医疗服务，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健康发展和农村居民身体健康提供有力保障；为贯彻落实十九大报告中关于“加强基层医疗

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的要求，落实“以基层为重点”的新时期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根据《商丘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2018年商丘市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商卫基层〔2018〕21号文件精神自2018年起启动实施该项目，截至目前我县通过线下培训乡村医生574人次。进一步加强了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发展农村卫生事业，不断满足了农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二、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1〕129号）文件“连续从事乡村医生工作10年以上、到龄退出、不再从事医疗卫生服务”的要求，未来让乡村医生老有所养，对已年满65周岁连续从事村医工作10年以上、到龄退出、不再从事医疗卫生服务的乡村医生，每人每月300元的标准发放生活补助，按规定程序，经申报、审批、公示后，对符合领取条件的老年乡村医生发放补助，以妥善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的生活保障问题



（联系人及电话：靳志华 13569368003）